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工作的情况报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保荐机构”）作为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有关规定，对润禾材料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代表、实际控制人等进行了现场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2 年 12 月 21 日。

二、培训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宁波南部滨海新区金海中路 168 号润禾材料会议室。

三、培训对象

润禾材料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代表、实际控制人等人员参加了现场培训。

现场培训后，国泰君安向润禾材料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提请公司转发至其他因故未参加培训的人员，以供自学。

四、培训内容

本期，国泰君安围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对培训对象进行了培训，进一步强化了培训对象对相关内容的理解与掌握，从而帮助润禾材料进一步完善和提高规范运作。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工作的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顾维翰

梁昌红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